

项目编号：SXDZ2025-ZC-CS005.1B1

# 2025年西安市国家地下水考核点位洗井 项目（二次）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西安市环境监测站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东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五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6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10
一、总则 .....	10
二、磋商文件说明 .....	11
三、磋商文件的编写 .....	11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4
五、开标/评审 .....	14
六、授予合同 .....	17
第四章 合同及格式 .....	20
一、商务要求 .....	21
二、合同主要条款 .....	21
三、甲乙双方职责 .....	22
四、成果和资料的保密与归属 .....	23
五、合同的生效、变更与终止 .....	23
六、违约责任 .....	24
七、争议的解决 .....	24
八、其它条款 .....	24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26
第六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 .....	27
一、评审程序 .....	27
二、评分细则 .....	29
三、汇总得分 .....	32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	33
一、磋商响应函 .....	35
二、磋商一览表（一次报价表） .....	36
三、分项报价表 .....	37
四、商务偏离表 .....	38
五、技术偏离表 .....	39
六、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40
七、资格证明部分 .....	41
八、服务方案 .....	52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2025 年西安市国家地下水考核点位洗井项目（二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莲湖区御笔城市广场 3 号楼 2 号电梯 408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5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DZ2025-ZC-CS005.1B1

项目名称：2025 年西安市国家地下水考核点位洗井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2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2025 年西安市国家地下水考核点位洗井项目（二次）)：

合同包预算金额：22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2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洗井服务	1(期)	详见采购文件	220,000.00	22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5 年西安市国家地下水考核点位洗井项目（二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8)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一（财库〔2019〕18号）；
- (9)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一（财库〔2019〕19号）；
- (10) 《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 (11)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详见<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13)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14) 《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 (15) 《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首台（套）及创新产品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17号）；
- (16)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 (17)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合同包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5年西安市国家地下水考核点位洗井项目（二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响应供应商需提供有效合格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及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参照法定代表人提供相关资料）。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无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可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加盖公章的相关证明文件。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已缴纳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至少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加盖公章的相关证明文件。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由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提供说明材料或者承诺）。

（7）书面信用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开标评审将登陆“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进行审查。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9）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提供承诺书）。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05 月 13 日至 2025 年 05 月 19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西安市莲湖区御笔城市广场 3 号楼 2 号电梯 408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 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05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莲湖区御笔城市广场3号楼2号电梯4楼开标室

## 五、开启

时间：2025年05月23日1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莲湖区御笔城市广场3号楼2号电梯4楼开标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供应商领取采购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及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市环境监测站

地址：西安市长安区建业三路

联系方式：029-8591015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东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御笔城市广场3号楼2号电梯408室

联系方式：029-86637322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冯工

电话：029-86637322

陕西东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2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2025 年西安市国家地下水考核点位洗井项目（二次）
2	项目编号	SXDZ2025-ZC-CS005.1B1
3	资金状况	财政资金
4	采购人	名称：西安市环境监测站 地址：西安市长安区建业三路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029-85910156
5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东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御笔城市广场 3 号楼 2 号电梯 408 室 联系人：冯工 联系方式：029-86637322
6	采购内容	（详见第五章）
7	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	采购预算：220000.00 元 最高限价：220000.00 元
8	磋商文件领取	时间：2025 年 05 月 13 日至 2025 年 05 月 19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莲湖区御笔城市广场 3 号楼 2 号电梯 408 室
9	现场踏勘	不组织
10	响应文件递交	统一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地点： 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 地点：西安市莲湖区御笔城市广场 3 号楼 2 号电梯 4 楼开标室
11	开标时间、	开标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

	地点	开标地点：西安市莲湖区御笔城市广场3号楼2号电梯4楼开标室
12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3月31日
	付款方式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 2. 乙方完成30次洗井工作后20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 3. 服务期满后，达到付款条件起2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
13	报 价	（1）响应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所列采购内容及要求并结合实际情况自主报价。凡本磋商文件要求（或允许）及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进行响应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若报价时未报或未在磋商文件中予以说明，采购人将认为这些费用响应供应商已计取，并包含在总报价中。 （2）参照国家、省、市物价等有关收费标准的规定。 （3）响应报价包含国家现行税率征收的一切税费。
14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请忽略文件格式中关于保证金的规定。
15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从开标之日起，响应有效期为90日历天。
16	响应文件份数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电子文件一份（U盘存储，在U盘上注明单位名称）。 响应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封面及响应文件密封文件袋正面注明“正本”、“副本”。
17	响应文件装订要求	响应文件应牢固装订成册，不可插页抽页，响应文件一正二副，每册采用A4页幅打印、左侧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活页装订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电子文件格式要求： 1、word版响应文件； 2、响应文件正本签字盖章后的PDF格式扫描件，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密封要求：纸质版文件所有正本单独密封、所有副本单独密封，电子版文件密封于正本响应文件中并加贴不掉标贴，注明竞争性谈判供应商名称。

18	响应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响应供应商需提供有效合格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p> <p>（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及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参照法定代表人提供相关资料）。</p> <p>（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无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可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p> <p>（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三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险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加盖公章的相关证明文件。</p> <p>（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三个月已缴纳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至少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加盖公章的相关证明文件。</p> <p>（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由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提供说明材料或者承诺）。</p> <p>（7）书面信用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开标评审将登陆“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和</p>
----	------------	---

		<p>“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审查。</p> <p>（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投标。</p> <p>（9）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p> <p>（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提供承诺书）。</p>
19	合同签订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签订合同。
20	转包	不允许
21	备选方案	不接受
22	招标代理服务费	<p>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2011]534号服务类规定收取。</p> <p>为保证招标代理机构合理成本，若代理服务费按照该计价方式不足 8000 元的，按照 8000 元计取。</p> <p>代理报酬的币种：人民币 汇率：无</p> <p>代理报酬的支付方式：成交供应商直接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p> <p>代理报酬的支付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前。</p>
23	磋商报价次数、磋商程序和最终报价的产生原则	<p>本次磋商采用二次报价。</p> <p>磋商程序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磋商小组对所有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li> <li>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li> <li>3) 供应商按照要求提交二次报价；</li> <li>4) 磋商小组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li> </ol> <p>注：最终报价只报总价，最终报价含分项报价的，默认根据最终报价等比例下浮第一次报价中的分项报价，如供应商不接受默认下浮，需自行准备最终报价中所含的分项报价。</p>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一、总则

#### 1. 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中所叙述的服务采购。

####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西安市环境监测站。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 陕西东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响应供应商”系指 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服务单位，可为法人。

2.4 “货物”系指 按磋商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设备、仪器、产品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5 “服务”系指 磋商文件规定响应供应商须承担的供货、安装、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3. 合格的响应供应商

3.1 凡符合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且有能力提供服务的响应供应商均可参加采购活动。

3.2 响应供应商必须在磋商公告载明的地点获取响应文件并登记备案，未经获取响应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响应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3.3 响应供应商应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有关的中国法律和法规。

#### 4. 合格服务

4.1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有关的服务，均应来自国家有关政府采购规定的服务的合格来源，本合同的支付也仅限于这些服务。

4.2 若本项目包括提供货物的，所供货物亦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有效期、售后服务及投标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等要求。

4.3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5. 费用

5.1 响应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该费用。

## 二、磋商文件说明

### 6. 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提供的服务、采购、磋商程序和合同条件。磋商文件包括：

6.1.1 竞争性磋商公告；

6.1.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3 供应商须知；

6.1.4 合同条款；

6.1.5 采购内容及要求；

6.1.6 评标方法；

6.1.7 响应文件格式；

6.2 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采购人有权拒绝没有对磋商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 7. 磋商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的响应供应商，应在获取响应文件后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响应供应商，更正公告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8. 磋商文件的修改

8.1 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响应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8.2 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供应商，响应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予以确认。

8.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响应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8.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采购人和响应供应商都具有约束力。

## 三、磋商文件的编写

### 9. 磋商文件编制的原则

9.1 响应供应商应在认真阅读磋商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响应文件。磋商文件中对响应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9.2 响应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9.3 响应文件须对磋商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10. 投标语言

10.1 由响应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和往来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 11. 计量单位

11.1 除在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所有服务方案只允许响应供应商有一个投标方案，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方案和报价（包括有条件的折扣）。响应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了选择方案或报价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2.2 响应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 磋商函、磋商一览表以及所有附件内容。

(2) 按照响应供应商须知出具的响应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3) 按照响应供应商须知出具的报价符合响应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响应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4) 磋商文件要求响应供应商提供的其他内容。

## 13. 响应文件格式

13.1 响应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磋商一览表。

## 14. 磋商报价

14.1 响应供应商应对所列的所有要求按项目进行响应，不得将采购内容拆开响应。

14.2 磋商报价为响应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所列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

14.3 凡本磋商文件要求（或允许）及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进行磋商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若报价时未报或未在响应文件中予以说明，采购人将认为这些费用响应供应商已计取，并包含在总报价中。

14.4 采购人只接受响应供应商提供的唯一响应方案，不接受备选方案。

14.5 响应文件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

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15. 投标货币

15.1 采购人只接受人民币作为唯一投标货币。

## 16. 证明响应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6.1 响应供应商必须按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提交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17.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响应文件规定的文件

17.1 响应供应商应对响应文件中的各项条款做出清晰准确的答复。

17.2 证明服务内容与响应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

## 18. 磋商保证金

18.1 本项目无磋商保证金

## 19. 磋商有效期

19.1 响应文件从投标之日起，磋商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限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报价，采购人有权拒绝。

19.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响应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响应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磋商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响应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限，有关退还和没收磋商保证金的规定在磋商有效期限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 20.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格式

20.1 响应文件正本应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并由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而导致非唯一理解，造成非实质性响应文件的响应文件将会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0.2 除响应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签署响应文件的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20.3 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将被拒绝。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21. 响应文件的数量、包装和标记

21.1 响应供应商应按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制作响应文件。

每套“响应文件”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主。

21.2 响应文件必须进行密封递交。对封装材料及样式不作特别规定，但响应供应商应当保证其封装的可靠性，不致因搬运、堆放等原因散开。所有密封袋/箱正面和响应文件封面须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响应供应商名称及“正本”、“副本”等字样。

21.3 所有响应文件的密封袋/箱应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 22. 磋商截止时间

22.1 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按“磋商公告”中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响应文件规定的递交地址。

22.2 出现因响应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时，则按采购人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2.3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的任何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 2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3.1 响应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修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或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响应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照响应文件的规定密封、标记和提交。其送达时间不得迟于磋商截止时间。

#### 五、开标/评审

##### 24. 开标程序

24.1 开标程序：

a. 宣读开标纪律；

b. 介绍参会人员；

c. 检查密封情况；

d. 宣布开标现场结束，进入评审和磋商阶段，响应文件实质性审查通过后，进行二次报价环节；

e. 会议结束。

##### 25. 磋商小组

25.1 采购人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25.2 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人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类专家人数不少于总人数的 2/3。

25.3 磋商小组成员对各响应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响应供应商。

## 26. 响应文件的审核

26.1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响应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响应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审查时，缺少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响应文件要求，均视为资格性审查不合格，将不具备投标资格，按无效投标处理。如果认为响应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存在疑点，可以要求其现场提供原件进行核查。两者出现不同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能及时提供原件，均视为资格性审查不合格。

26.2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依据响应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详细内容请阅读第六章评标方法及标准相关内容。

26.3 响应供应商及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标处理。

26.3.1 响应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获取标书或响应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领取响应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26.3.2 响应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法人（或负责人）直接参加除外）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响应文件规定；

26.3.3 响应供应商资质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26.3.4 响应文件未按响应文件规定有效签字和盖章的；或由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但未随响应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26.3.5 磋商有效期不足的；

26.3.6 投标内容出现漏项或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26.3.7 响应文件的条款响应与响应文件要求不一致，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26.3.8 规定不接受选择方案和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的，响应供应商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

26.3.9 经磋商小组认定磋商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且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26.3.10 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26.3.11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26.3.12 响应文件雷同性、围标串标判定。

通过“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判定。如MAC地址、硬盘序列号、CPU号、主板号等，判断是否由同一台电脑制作。若一致，则表明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自同一台电脑，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复函》（陕财办采函【2019】18号）文件精神，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表示不同投标人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时，使用同一源工程文件。

27. 响应文件的澄清

27.1 在评审期间，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响应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27.2 响应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响应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28. 响应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8.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28.1.1 磋商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报价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一览表为准；

28.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8.1.3 如果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则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8.1.4 如果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值为准。

28.1.5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8.1.6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8.2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响应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响应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8.3 评审程序：某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先进行资格性审查，再进行符合性审查，然后进行综合评审。

28.4 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

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 30 分钟内提供以往类似项目结算发票及相关证明材料予以解释说明；如果其不能够在 30 分钟内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其报价为无效报价。

28.5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响应供应商按一家响应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响应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推荐磋商报价最低的响应供应商获得成交人资格。

## 29. 评审原则及主要方法

29.1 磋商小组将遵循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对所有进入综合评审的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评审，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9.2 评审过程的保密：在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中标候选响应供应商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响应供应商向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29.3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响应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响应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9.4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响应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照服务方案优劣顺序推荐。

29.5 评审过程中，若出现本办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有关情况待磋商小组确定后，再行评定。

## 30.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接触

30.1 响应供应商试图对采购人和磋商小组的评审、比较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六、授予合同

### 31. 中标及合同授予

3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31.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成交人，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1.3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人复函后 2 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并向中标供应商发《成交通知书》。

31.4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对于其他未成交人，将在保证金有效

期内退还其磋商保证金。

31.5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响应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和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等，均为有法律约束力的经济合同组成的一部分。

31.6 《成交通知书》发出 30 天内，如果已中标的响应供应商不能按响应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中承诺的条件履行签约行为，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扣除其磋商保证金。

31.7 成交人如果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采购人可与排位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响应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 **32.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32.1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磋商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响应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响应供应商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 **33. 履约保证金**

33.1 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 **34. 腐败和欺诈行为**

### **34.1 定义**

a.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代理机构和/或采购人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b.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采购代理机构和/或采购人的利益，包括响应供应商之间相互串通（递交响应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采购人从自由公开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

34.2 如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认为响应供应商在本项目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其投标将被拒绝。

## **35. 磋商代理服务费用**

35.1 成交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磋商代理服务费。收取依据：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2011]534号文件**服务类**规定收取。为保证招标代理机构合理成本，若代理服务费按照该计价方式不足 8000 元的，按照 8000 元计取。

代理报酬的币种：人民币 汇率：无

代理报酬的支付方式：成交人直接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代理报酬的支付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前。

35.2 磋商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按 35.1 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直接交纳服务费，采用转账等非现金方式一次性交纳。

35.3 接收磋商代理服务费账户名称：陕西东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 号：102494375315

转账事由：（项目名称）代理服务费

咨询电话：029-86637322

## 第四章 合同及格式

# 合同文本

## 2025年西安市国家地下水考核点位洗井项目 （二次）

## 政府采购合同

（示范文本）

##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_\_\_\_\_

甲方住所：\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乙方住所：\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 2025 年西安市国家地下水考核点位洗井项目（二次）（项目编号〈SXDZ2025-ZC-CS005.1B1〉）的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等有关规定，为确保甲方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原则下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 一、商务要求

（一）合同内容及金额：即成交供应商的投标内容及其成交总金额。

（二）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三）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结算方式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

2. 乙方完成 30 次洗井工作后 20 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3. 服务期满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2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

4、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5、增值税普通发票

（1）乙方须向甲方开具符合税务部门规定的足额发票。因乙方迟延开票，采购人有权拒不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2）乙方确保开具的发票上注明的开户行及账号信息与本合同约定的一致（代开除外），甲方根据发票注明的开户行及账号信息付款。

### 二、合同主要条款

（一）项目名称、内容、成果、与质量要求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内容：\_\_\_\_\_

项目成果：\_\_\_\_\_

质量要求：\_\_\_\_\_

项目经费：

经费合计：本项目经费以乙方最终完成的项目成果为依据收取，经双方协商一致，本项目总费用含税包干为（人民币\_\_\_\_\_）（¥\_\_\_\_\_）。

支付方式：\_\_\_\_\_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等额正式税务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不视为违约。

### 三、甲乙双方职责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协议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督权。有权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按照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项目经费；

3、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1）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并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2）验收应在甲方和乙方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验收时将会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各源主管部门相关要求，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本次服务；

3、解答甲方提出的与项目有关的询问，并依照甲方项目管理规定，按期如实编报项目进展，接受甲方监督和检查；

4、在本协议约定期限内完成项目任务；

5、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保证安全，如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由乙方自负经济、法律责任；

6、若项目成果未能达到审批上报标准，乙方应在要求时限日内修改完善，由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乙方承担；

7、本项目完成后验收产生的评审等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8、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 四、成果和资料的保密与归属

1、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形成的所有原始资料、中间及最终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乙方应对从事项目所获得的资料及成果保密，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理由发表或向第三者披露提供，也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 五、合同的生效、变更与终止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或者盖章之日起生效；

2、遇有突发或需要及时处理的情况时，为避免造成更大经济损失，乙方可先采取合理措施，并及时通知甲方；

3、因自然灾害以及国家计划或政策调整等不可抗拒的原因，使合同无法履行时，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4、由于一方不履行本合同的规定，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保留索赔权；

5、乙方提交的成果经验收合格，并按规定汇交全部成果资料，甲方支付完全部项目经费后，合同终止。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 六、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如违反本合同规定，应承担违约责任和相应的经济处罚。具体规定如下：

1、如果乙方未按国家或省、市有关技术标准、规程、规定完成任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或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的违约金。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如乙方因个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甲方有权追偿乙方的违约责任，违约金为\_\_\_\_%

## 七、争议的解决

履行本合同时发生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西安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向西安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在仲裁或诉讼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 八、其它条款

1、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_\_\_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招标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增加补充条款。补充条款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双方对合同所作的变更文件、洽商纪要、信件及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书等有关资料，都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乙 方：

（盖章）

（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电话：

传真：

日期：

被授权代表：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注：本合同只作为参考文本，合同具体内容及格式签订正式合同时，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一、洗井抽水要求

(1) 对已有管路监测井洗井抽水要求

a、套管和提水泵材料：PTFE(聚四氟乙烯)、碳钢、低碳钢、镀锌钢材和不锈钢。

b、提水泵类型：采用正压泵(例如潜水泵)。

c、出水口条件：不能在沉淀罐、水塔等设施之后采样；提水泵排水管上需带有阀门，且距离井位不能超过 30m。

d、导水管路连接：

如果泵的排水管上安装有带阀门的支管，且排水口距离该支管的距离超过 2m, 则可将一管径相匹配的内衬 PTFE 的 PE(聚乙烯)软管(软管的中部接有一段玻璃管, 以下简称采样软管)连接到该支管上，在采样软管的另一端连接一长度约为 350mm、内径约为 5mm 的不锈钢管。如果泵的排水管上安装有带阀门的支管，但排水口与支管相距不足 2m, 则应在排水口连接一段延伸管，使排水口与采样支管的距离延伸至 2m 以上。

如果泵的排水管上没有支管，但泵的排水口距离井口较近(例如农灌井)，则应在泵口上连接一支管上带阀门的三通管件(不锈钢或 PTFE 材质)，连接管路采用内衬 PTFE 的 PE 软管。

(2) 地下水监测前需先洗井，洗井应满足 HJ25.2、HJ1019 的相关要求。现场使用便携式水质测定仪对出水进行测定，浊度小于或等于 10NTU 时或者当浊度连续三次测定的变化在±10%以内、电导率连续三次测定的变化在±10%以内、pH 连续三次测定的变化在±0.1 以内；或洗井抽出水量在井内水体积的 3~5 倍时，可结束洗井。

(3) 双方联系人保持密切沟通，洗井抽水工作实施全程监督。中标方对洗井抽水工作的质量和期限承担全责。任何一方中途更换负责人需提前三个工作日告知对方。

(4) 洗井工作完毕后，要保持环境的清洁，将所有移动或者破坏后的设施恢复原样。

## 第六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

### 一、评审程序

#### 1.1 评标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 1.1.1 响应文件资格性审查；
- 1.1.2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 1.1.3 响应文件澄清或说明；
- 1.1.4 响应文件比较与评价；
- 1.1.5 按要求提交二次报价；
- 1.1.6 复核与核对评标结果；
- 1.1.7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 1.1.8 编写评标报告。

**1.2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磋商小组对响应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审查时，缺少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均视为资格性审查不合格。如果认为响应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存在疑点，可以要求其现场提供原件进行核查。两者出现不同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能及时提供原件，均视为资格性审查不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结合下表所列举的审查标准对响应人资格条件进行审查，响应人若有一项不合格，即判定其资格条件审查为不合格，将不具备响应资格，按无效响应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备注
1	响应主体	响应供应商需提供有效合格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合法有效，加盖单位红色公章的复印件
2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及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参照法定代表人提供相关资料）。	合法有效，按磋商文件格式提供，加盖单位红色公章的复印件
3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及基本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的，为不合格，加盖单位红色

		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无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可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公章的复印件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供应商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险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加盖公章的相关证明文件。	合法有效，按磋商文件格式提供，加盖单位红色公章的复印件
5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供应商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已缴纳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至少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加盖公章的相关证明文件。	合法有效，按磋商文件格式提供，加盖单位红色公章的复印件
6	履行合同能力的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由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提供说明材料或者承诺)。	合法有效，按磋商文件格式提供，加盖单位红色公章
7	书面信用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开标评审将登陆“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审查。	按磋商文件格式提供加盖单位红色公章
8	控股、管理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按磋商文件格式提供，加盖单位红色公章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合法有效，按磋商文件格式提供，加盖单位红色公章
10	非联合体投标承诺函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合法有效，按磋商文件格式提供，加盖单位红色公章

### 1.3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1.3.1 磋商小组依法对符合资格条件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对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

1.3.2 磋商小组按下列评审标准进行符合性审查：

评审标准	
(1)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并加盖公章
(2) 响应文件格式、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	应符合“响应文件格式”和磋商文件要求
(3) 报价唯一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 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 磋商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 (3) 报价货币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 未超出采购预算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4) 电子文件（U 盘）	应符合磋商文件中的规定
(5) 响应文件份数	应符合“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正本、副本、电子文件数量
(6) 技术（服务）条款	完全理解并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各项技术（服务），且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商务条款（如合同履行期限、付款方式响应有效期等）	完全理解并响应磋商文件商务条款的要求，且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说明：以上各项有 1 项不合格，评审不予通过，作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1.3.3 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响应文件，不得进入后续评标环节。

#### 1.4 响应文件的澄清或说明

1.4.1 为有助于响应文件的审查、比较和评价，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响应人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磋商小组不接受响应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4.2 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4.3 磋商小组对响应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响应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 1.5 响应文件比较与评价

1.5.1 磋商小组应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检查通过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5.2 如果响应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将予以拒绝。响应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

## 二、评分细则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具体评分方法如下：

**2.1 综合评分法：**即在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以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具体评审因素和分值如下：

## 2.2 评审分值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响应报价 10分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磋商报价) × 10</p> <p>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p>
技术方案 (80分)	<p>项目分析（10分）：</p> <p>供应商结合项目背景和现状结合采购内容进行分析。对本项目背景了解、现状理解透彻、项目目标、任务理解及对项目内容情况理解有详细分析的得（7-10】分；对本项目背景了解基本正确、现状理解较为简单、项目目标、任务理解及对项目内容情况分析不够详细得（4-7】分；对本项目背景了解较为简单、现状不够理解、项目目标、任务理解及对项目内容情况分析欠缺得（0~4】分。</p>
	<p>服务方案（15分）</p> <p>根据本项目的服务特点、服务目标、服务要求、服务方式等内容，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以上内容的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计划性进行综合评审。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整体服务方案全面具体规范，合理可行得（10-15】分；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整体服务方案基本规范，可行性一般得（5-10】分；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整体服务方案不够全面具体得（0~5】分。</p>
	<p>组织计划和人员构成方案（10分）：组织机构设置合理，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配备数量充足、人员职责明确、分工清晰合理、相关项目实施经验丰富，得（7-10】分；组织机构设置较为合理，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配备数量较充足、职责较明确、分工较清晰合理、相关项目实施经验较丰富，得（4-7】分；组织机构设置一般，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配备数量不够充足、职责不够明确、分工不够清晰合理，不具备相关项目实施经验，得（0-4】分。</p>
	<p>工作进度（10分）：工作进度计划全面详细、合理，符合实际对本项目有详细、合理的时间计划、进度安排和保障措施，针对性很强，保障措施有力，能够很好地满足项目需求，违约措施及承诺具体可行，可操作性高得（7-10】分；工作进度计划详细、合理，符合实际，有明确，较为合理的时间安排，工作计划针对性强，保障措施一般，能够满足项目需求，违约措施及承诺较好，可操作性</p>

	较好（4-7】分； 工作进度计划基本完整、有合理性，有一定的针对性，有保证措施，基本能够满足项目要求，违约措施及承诺一般，可操作性一般得（0-4】分。 工作进度计划不完整不合理，无针对性，保证措施差或无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的不得分0分。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10分）：针对本项目质量保证措施（含服务期内出现满意度下降等情况时的处罚办法）。有具体可行的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具体、完整、可操作性强的得（7-10】分； 质量保证措施较完整、可操作性一般的得（4-7】分； 质量保证措施较完整、可操作性差的得（0-4】分。
	重难点分析（8分）：供应商根据对项目得理解，分析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潜在重难点工作，并提出解决方案。重难点把握准确，解决方案合理得（5-8】，重难点把握一般得，解决方案较合理得（3-5】，重难点把握不准确得（0-3】。
	合理化建议（7分）：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合理化建议。合理化建议详细、可行，有利于本项目工作顺利进行的，得（4-7】分；合理化建议基本合理，得（0-4】分。
	廉洁从业及保密保障措施（5分）：对项目相关技术人员廉洁从业、保密措施，根据响应单位措施内容按以下标准进行打分。 （1）措施内容完整详尽，符合项目实际情况计（3-5】分； （2）不符合上述情形的计（0-3】分。
	服务承诺（5分）：依据磋商响应文件所提供的服务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承诺、应急处理措施等）： （1）服务承诺考虑全面，应急处理措施完善周到，及时有效，得（3-5】； （2）服务承诺内容较少，及应急处理措施不完善，得（0-3】。
业绩 （10分）	具有2022年1月1日以后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为依据）。每提供一个业绩得2分，满分10分。

### 2.3 复核与核对评标结果

2.3.1 评分汇总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无效的的进行重点复核。

2.3.2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报告签署前，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核对评标结果，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磋商小组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经磋商小组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 2.4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响应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方案优劣顺序推荐。

## 2.5 编写评标报告

2.5.1 磋商小组在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后，应当编写评标报告并向采购人出具。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采购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响应人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3）评标方法和标准；
- （4）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响应人名单及原因；
- （5）评标结果，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
- （6）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响应人根据磋商小组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磋商小组成员的更换等。

2.5.2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对评标报告予以签字确认，对评标过程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又未另行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报告。

## 三、汇总得分

磋商小组成员独立评分，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比较技术得分，此技术得分高者排在前；评委评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照本办法规定时，该评委的该项评分作废，不计入汇总；数字均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评审过程中，若出现本办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有关情况待磋商小组确定后，再行评定。

##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SXDZ2025-ZC-CS005.1B1

# 2025年西安市国家地下水 考核点位洗井项目（二次） 响 应 文 件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目录

（格式自拟）

## 一、磋商响应函

致：陕西东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采购项目名称）磋商文件要求，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响应  
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包含下述内容的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电子版一份。

- 1、磋商响应函；
- 2、磋商一览表；
- 3、按磋商文件要求的提供的响应文件；
- 4、响应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响应供应商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接受磋商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

（2）响应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响应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90个日历天；

（4）如果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后，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或中标后未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足额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其响应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5）响应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响应报价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报价。

（6）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二、磋商一览表（一次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响应供应商名称	
第一次响应总报价 （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合同履行期限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三、分项报价表

（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四、商务偏离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情况
1				
2				
3				

注：

1. 请响应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商务条款（付款方式、合同履行期限等）逐条响应。
2. 偏离情况写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3. 若响应供应商漏项或提供盖章的空白表格则视为完全响应。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五、技术偏离表

序号	技术条款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情况
1				
2				
3				

注：

1. 请响应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技术条款逐条响应，漏项视为负偏离。
2. 偏离情况写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六、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授权代表	姓名		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经营范围						
企业简介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七、资格证明部分

（一）响应供应商需提供有效合格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二）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及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参照法定代表人提供相关资料）。

附件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应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性别：\_\_\_\_ 年龄：\_\_\_\_ 职务：\_\_\_\_

系 \_\_\_\_\_（响应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 附件二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响应供应商地址）的（响应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现代表我单位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单位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单位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代理人在本次响应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承认。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90天，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反面	反面

注：此授权书的有效期限应与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三）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无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可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四）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加盖公章的相关证明文件。

（五）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已缴纳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至少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加盖公章的相关证明文件。

（六）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由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提供说明材料或者承诺）；

#### 附件四

##### 响应供应商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参考格式）

致：（采购人名称）：

（公司）于年月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现有员工数量为（），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专业能力、数量），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七）书面信用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开标评审将登陆“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审查。

**附件五**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的响应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响应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八）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附件六

响应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响应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

2、响应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响应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2-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单位控股\_\_\_\_\_。

2-3、单位负责人：\_\_\_\_\_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九）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 附件七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本《中小企业声明函》；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提供承诺书）。

附件八

## 非联合体投标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单位）\_\_\_\_\_参加本次项目\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的投标，非联合体投标。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八、服务方案

（由响应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评标办法自行编写，格式自定。）

类似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完结日期	业主名称	备注
1						
2						
3						
4						
5						
...						

注：

1. 响应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响应申请被拒绝。
2. 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加盖公章装订附在本表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项目实施人员情况表

项目负责人						
姓名	年龄	资格	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和经历	拟派分工
管理人员						
姓名	年龄	资格	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和经历	拟派分工
技术人员/服务人员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从事类似项目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和经历	拟派分工
辅助人员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从事类似项目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和经历	拟派分工
备注	1. 表格行数不足时请自行扩展。 2. 表中所列“项目负责人、管理人员、技术人员/服务人员、辅助人员”仅为示例，供应商可根据磋商文件要求自行安排人员类别。 3. 磋商文件对人员“资格\学历\职称”提出要求的，应在本表下方附相应的“资格证\学历证\职称证”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其它资料

响应供应商认为对其中标有利的其它书面证明材料

（格式自定）